

婦女智囊

對夫
妙術



上海世界書局出版

對夫
妙術

婦
女
智
囊

上海世界書局出版

中華民國十年四月再版

婦女智囊(全一冊)

價洋五角

版權所有
不准翻印

著述者 徐桂芳

印刷者 上海世界書局

發行者 上海世界書局

總發行所 上海四馬路

世界書局

吳中十姊妹會議對夫辦法始末記

某年月日。吳中十姊妹衛飛瓊、陸秀蘭、徐桂芳、趙靈珠、鄭婉娥、陸雲蘭、沈玉蘭、趙素珠、徐月英、衛智瓊等。會議對夫辦法於陸秀蘭之夫家。首由衛飛瓊避席擇言曰。今日愚姊約諸姊妹茶會於此。因抱有特別之理想。欲將此理想演成事實。端賴諸姊妹有以贊助之。秀蘭曰。妹忝為東道主。有代表諸姊妹之發言權。請大姊速即宣布意見。俾我曹有所遵循。有所討論。飛瓊曰。我國二萬萬女同胞。非各有其耦者乎。各有其耦。則夫婦之名分定矣。夫婦者。人倫之始也。甘苦共之。憂樂同之。得其人。則白頭偕老。幸福無窮。不得其人。則中道棄予。終身抱恨。不寧惟是。兒女之善惡繫於斯。家庭之盛衰亦繫於斯也。竊觀今之為人妻者。不曰夫也不良。則曰遇人不淑。今之為人夫者。不曰不守婦道。則曰室人交謫。同牀各夢。爾詐我虞。而夫婦之道遂不可問矣。凡若此者。皆為人妻者無對夫之術故耳。試思世間男子。邪正不一。智愚不一。貧富不一。貴賤不一。女子不幸而嫁得夫婿。為邪。為愚。為貧。為賤。固不可無以諫阻之。策勵之。即幸而嫁得夫婿。為

正為智。為富。為貴。亦不可無以贊襄之。警覺之。微而諫阻。顯而策勵。美而贊襄。醜而警覺。何莫非對夫之方術。愚姊抱此理想。歷有年所。欲使我女界之為人妻者。無一婦不得其所。端在我輩之提倡。故敢進諸姊妹而商榷之。靈珠曰。大姊一片婆心。至為欽佩。惟妹更有進者。妻之於夫。若兩國然。聯交必善。善惡惡。睦誼是敦。與戰必實。實虛虛。陰謀無害。固須順勢而利導。尤當因時以制宜。全在因應有方。操縱合法。鼓瑟不容膠柱。求劍未可刻舟。對夫之術。亦莫不然。是又不可不深長思之也。月英曰。如四姊言。尤鞭辟入裏矣。妹以為茲事體大。不容草草。欲使我女界盡蒙其福。非以筆代口。編為專書。家喻戶曉。不為功。眾人咸鼓掌稱善。爰定投票選舉法。揭曉。徐桂芳得八票。最多數。衛飛瓊六票。次多數。公推桂芳主筆。政。桂芳固辭不獲。始從事撰著焉。越八月。稿成。送議會覆核。乃謹述其崖畧如右。

徐桂芳識

對夫
妙術

婦女智囊目錄

一 隨夫年齡對付之手段

對初婚之夫

對少年之夫

對中年之夫

對老年之夫

二 隨夫容色對付之手段

對美貌之夫

對醜陋之夫

對容貌文弱之夫

對容貌威猛之夫

三 隨夫學問對付之手段

對苦學之夫

對不學之夫

對學問淹博之夫

對學問平常之夫

對勤於求學之夫

對懶於求學之夫

四 隨夫才能對付之手段

對精明之夫

對無能之夫

對見識遠大之夫

對才具優長之夫

對閱歷老到之夫

對智能淺薄之夫

五、隨夫職業對付之手段

對身為官吏之夫
對身為軍警之夫
對身為教員之夫
對身為文人之夫
對身為商人之夫
對身為醫生之夫
對身為律師之夫
對身為紳士之夫
對小本經紀之夫
對失業無事之夫

高 五 去 去 去 去 去 去 去 去 去

六、隨夫性情對付之手段

對勤敏之夫
對懶惰之夫

去 去

對拘謹之夫
對鹵莽之夫
對果決之夫
對懦弱之夫
對迂執之夫
對躁急之夫
對忠厚之夫
對刁滑之夫
對直爽之夫
對陰險之夫
對豪俠之夫
對慳吝之夫
對愚蠢之夫
對怪癖之夫
對善疑之夫
對工愁之夫

去 去 去 去 去 去 去 去 去 去 去 去 去 去 去 去

對好潔之夫
對多情之夫

高 高

七 隨夫嗜好對付之手段

對好名之夫
對貪利之夫
對喜嫖之夫
對喜賭之夫
對嗜酒之夫
對嗜烟之夫
對嗜骨董之夫
對嗜飲食之夫
對喜裝飾之夫
對喜遊蕩之夫
對嗜好多端之夫
對一無嗜好之夫

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

對恃勢橫行之夫
對喜為大言之夫

高 高

八 隨夫境遇對付之手段

對富饒之夫
對貧困之夫
對豪貴之夫
對微賤之夫
對安閑之夫
對勞苦之夫
對作客他鄉之夫
對身處逆境之夫

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

九 隨夫品行對付之手段

對守舊之夫
對維新之夫

五 五

十 隨夫交際對付之手段

對驕傲之夫
對謙讓之夫
對奢侈之夫
對廉儉之夫
對酷虐之夫
對仁愛之夫
對高逸之夫
對卑諂之夫
對曠達之夫
對邪佞之夫
對風節峻厲之夫
對度量寬洪之夫
對道學自命之夫
對風流不羈之夫

空 空 空 空 空 空 空 空 空 空 空 空 空 空

對聯絡官紳之夫
對結納外人之夫
對諂事富人之夫
對阿私黨人之夫
對崇拜正人之夫
對納交名士之夫
對交際痞棍之夫
對交際訟師之夫
對交際蕩子之夫
對交際賭徒之夫
對交際優伶之夫
對交際盜賊之夫

空 空 空 空 空 空 空 空 空 空 空 空 空 空

對夫
妙術
婦女智囊

徐桂芳著述

一 隨夫年齡對付之手段

對初婚之夫

世間男子。大抵對於婦人。有初者不必有終。非獨男子之薄倖也。亦女子對付之術不講故耳。夫男之於女。其情之切至。如火如茶。有順從而無反對。厥維新婚之時為然。佳偶怨偶。胥於此基。女子之畢生榮辱。實以此時為樞紐。然則女子對於初婚之夫婿。可不慎歟。即以儂論。儂之夫譚起衰。落拓不羈。如泛駕之馬。不可銜勒。使尋常之婦女當之。鮮不窮於應付。為其所窘。而儂於初婚之時。操縱得宜。駕御有術。起衰遠心。悅誠服。於儂之命令。無敢違戾。非其明效大驗歟。譬之飲食然。熊掌駝峰。人每聞之生羨。然以之為常食之品。則且望而生厭矣。男子對於新婚之妻。尊之如父母。

畏之若神明。斯時也。雖嫫母無鹽。亦愛之為珍寶。迨其情已縱。其欲已盈。則雖西子王嬙。弗能繫其須臾之情欲。有棄如敝屣已耳。昔趙合德不肯使成帝持足。即慮其極欲之後。難以為繼也。儂之對夫。知其喜風流。故以莊重之態對之。然久為莊重之態。又將令其生厭。乃更為風流之狀。以誘之。虛虛實實。使其無可捉摸。彼乃墜於儂之術中。顛顛倒倒。不能出儂之手掌。三四月之後。彼雖欲振飭乾綱。然已無能為力矣。儂之姊妹。恒怪起衰之放蕩難名。而儂能制之。嘗問儂操何術。而能致此。儂無他技能。惟新婚之時。未嘗有一朝一夕。使阿郎極其情欲耳。

對少年之夫

人當少時。大抵好動而不好靜。為之妻者。放縱既所不可。拘束亦所不能。蓋過於放縱。則彼且如脫韁之馬。流連忘返。不復念及床頭人矣。過於拘束。則彼將如籠中之鳥。檻中之獸。時時思破籠出柙。一快其少年之意氣。視床頭人如夜叉。無絲毫之愛情矣。故對於少年之夫。必以種種娛樂之事。蕩其心神。使其視家庭之樂趣。勝於外間千萬。則不肯斯須離閨人而

佩閨人之知情識趣。然必覘其性情之所近。嗜好之所在。迎其機而導之。乃能事半功倍。否則徒耗心神。於事無補。且令夫婿生忽視之心。一度參商。後事無從措手矣。僕之六妹陸雲蘭。其駕御少年夫婿之術。殆能知此意者。是以雖然嫁得狂郎。終能夫妻好合也。六妹之夫王一子。嗜酒無度。狂名震蘇滬間。六妹初嫁之時。嘗竊竊然憂之。一子嘗與六妹飲於閨中。酒既酣。六妹乃對鏡理晚妝。易新衣。薰香靜坐。一子醉眼相看。不禁神魂喪失。謂卿卿艷麗。真若神仙。一時手舞足蹈。有類狂易。六妹乃與之約曰。今而後。郎欲飲酒。須對僕而飲。郎能許之乎。否則郎自外間醉歸。僕不復假郎以顏色矣。一子大喜。謹敬如約。乃每夕飲於香閨。六妹俟其將醉。則以香茶和於酒中。以進。一子不能辨。則去酒而進茗。佐以溫言軟語。一子此時心醉者在彼。不在此也。不復計其為酒為茶也。由是每夕必飲。每飲終不至過量。而曩時之狂態盡掩。夫婦之情。乃如膠漆之相投。久而彌篤。對於少年之夫婿。可以知所法矣。

對中年之夫

少年之夫婿。可以色動之。就其好色之心。而寓挾制之術。至於中年之夫婿。不能純以色媚之。當以情感之。蓋人至中年。往往有牢騷之情態。厭世之思想。而懷才不遇者尤甚。為之妻者。務必曲致其情。使其感深知己。覺塵海茫茫。人情翻覆。惟床頭人對己之情。有加無已。世間之人。真愛我者。惟此一人。則其愛妻之心。亦較少年時為摯。儂之大姊衛飛瓊。年事漸長。已成半老徐娘。姊夫朱英。頗喜至外間尋芳獵艷。大姊知之。不動聲色。以侍婢眠雲。收為妾媵。冀以收束夫婿之身心。然得新厭故。人情之恒。姊夫既得眠雲。愛如珍寶。視嬌妻幾如路人。雖喜其大度寬容。不與眠雲爭夕。以故謬為恭敬。終不免貌合神離。大姊冷眼窺之。已審。乃待眠雲益厚。眠雲雖恃寵而驕。亦感大姊之恩。不至於東君前。十分浸潤。夫婦尚不至反目。無何。而朱英病矣。病且久。眠雲少年心性。伏侍病人。頗生厭倦。大姊則殷勤祇奉。問暖嘘寒。嘗衣不解帶者十餘日。朱英憐之。請其少息。使眠雲代其役。乃覺其舉動粗鹵。與大姊之體貼入微者。相懸若天壤。迨病愈之後。朱英待大姊之情。幾勝於新婚時候。蓋以為大姊愛己。己乃不知其心。

事。冷漠處之者多時。大姊非惟無怨恨之意。乃於病中。盡心調護。較所愛之眠雲尤勝十倍。遑論他人乎。已返躬自省。能無慚愧耶。是以一改其曩日之態度。與大姊恩愛纏綿。匪言可喻。大姊心知其然而絕口不提前事。朱英愈感其愛已之情切至。夫妻魚水。誓白首無貳心。可以為對中年之夫之無上妙術也已。

對老年之夫

先哲有言曰。人少則慕少艾。至於中年。好色之心亦漸次淡漠。至於將衰之時。則好色之心已泯然無餘。為之妻者。當於色與情之外。別求所以符制之術。此非口舌所能奏功。必於平日。事事留神。運以敏活之心思。逞其靈健之手腕。乃克有濟耳。蓋人至將衰之時。自知墓木將拱。來日已少。每倒行逆施。以快其一時之意氣。以致蕭蕭白髮。猶擁紅粧。徵歌選色。達旦連宵。非不能忘情也。亦以排遣其無可如何之歲月耳。然而銅山易罄。金穴易空。一旦溘先朝露。遺身後無窮之累者。又比比然矣。於是為之妻者。不能不預為之計也。夫男子至於老年。所以能窮奢極欲。縱情聲色者。以

有金錢供其驅使耳。苟於少年之日。夫妻恩愛之時。乘間攫其財權。使其欲為一事。必仰已之鼻息。則能逞者鮮矣。且人未有不愛其子女者。即殘年將盡。時不再來。而對於膝下瓊枝。自有無窮之希望。我伺其隙。而以子女之事。日聒於其耳。彼自爾惕然驚。懍然懼。不敢極一己之欲。而貽所愛者之憂。亦箝制之一術。而問題之光明正大者。彼縱不慊於心。而亦無能反唇相稽也。故為女子者。中年以後。不幸而不育。務必為夫置備小星。以冀生育男女。既可博大度之名。使其心悅誠服。又可為暮年之計。絕其縱情極欲之路。計無有深於此者。而世俗之婦女。計不深慮不遠。嫉妬成性。寧餒若教之鬼。不願小星之明。使其夫因畏成怨。而種種欲念。由之而起。自非生性閹茸。鮮不墜川而潰。至於無可收拾。始悔前此防閑之術未周。不亦晚歟。願我婦女之明達者。深思而熟計之。勿以計慮之不深。而有噬臍之戚也。

二 隨夫容色對付之手段

對美貌之夫

擲盈車之果。美重安仁。留口齒之芬。韻傳彌子。千古以來。不乏美貌之男子。是以不知子都之妓者。謂之無目。而為之妻者。苟非太真西子。能勿顧影自慚。而不能施駕馭之術乎。然亦有道焉。世固有嫫母無鹽。偶玉樹瓊枝之男子。而琴瑟靜好。終身無仳離之歎者。豈真其夫之性與人殊。酸醎異好。不覺其妻之醜歟。抑墮其術中。而不克自振拔歟。二者必居一於此焉。蓋男女之相悅。往往以色。而女子之所以能挾制男子者。亦捨色末由。而彼男子者。既已為山川靈氣所鍾。其容貌之美麗。顏色之姣好。閨人縱抹粉塗脂。終無彷彿其萬一。以色媚人之術。至此而窮。於是不得不為出奇制勝之計。彼好德不如好色之言。非煌煌然聖賢訓乎。我乃以此為則。荆釵裙布。不事修飾。而競競焉修內則之儀文。博鄉黨之美譽。使孟光桓少君之聲名。日騰於夫婿之耳鼓。而自負美貌之心。日以減削。且自幸其得賢婦。而不敢於妻子之容貌。一加訾議也。惟恐偶有參商。便受好色不好德之惡名。斤斤焉。無敢稍縱。雖心有所未安。而終不肯形之詞色。於

是夫婦之愛情。可以永保。不至生執扇之悲。人且以個郎之重德不重色。交口稱譽。而個郎喜於得令聞。不復計及其他。愛敬之心。自爾有加無已。嫁得美貌之夫婿。當奉儂言為金科玉律。庶能享房幃之幸福。且得無窮之美譽。可弗念哉。

對醜陋之夫

生為女子身。負傾國羞花之貌。而為父母所專制。惑媒氏之甘言。至於嫁得醜陋不堪之夫婿。固已薄命自傷。怨造物之無情矣。然而美女醜夫。恒少恩愛之意。其端乃不發於女子。而發於丈夫。為之妻者。即俯首下心。以冀其一顧而不可得。豈非事之至不平者歟。儂嘗深思其故。而恍然矣。蓋人即至愚。豈有不自知其醜陋不堪。而羞對閨中人者。內省既已懷慚。而為之妻者。類多臨風怨恨。對月傷神。使其傍觀生愧。而家庭之間。無些少樂趣。不得不別求快心之地。積而久之。視嬌妻如贅疣矣。夫人生貴適意耳。且夫婦之間。當求愛情之濃郁。自有無窮之興趣。而容貌之美醜。可以無論也。既已嫁得醜郎。切不可抹粉勻脂。自矜容色。而對於阿郎。為之略